

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文化遗产保护费	预算单位：	普陀区文化局（机关）
具体实施处（科室）：	业务指导科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10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200,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0.00	预算执行率（%）：	0.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推进我区的苏州河博物馆长廊建设，完善文物保护体系，进一步做好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工作。		
自评时间：	2020-05-07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100,000元，无预算调整，预算执行金额为96,632元，预算执行率为96.63%。区文旅局已制订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对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风险控制等进行了详细规定。项目执行期间，区文旅局组织开展了普陀区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委员会2019年工作会议、2019年普陀区文物安全专题培训班等工作，同时印制了《上海市普陀区文化遗产手绘地图》2万份，更新制作区文物保护单位铭牌18个，有效推进了普陀区苏州河博物馆长廊建设，完善文物保护体系，进一步做好区内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工作。		
主要问题：	项目扣分指标为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项目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原产出指标“资金到位及时性”及效果指标“专款专用率”均属于投入与管理类指标，缺少针对性的产出及效果类指标。		
改进措施：	建议进一步细化和量化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指标。产出数量方面可设置“举办会议次数”指标，质量方面可设置“培训对象准确率”，时效方面可设置“会议、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等指标。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100,000元，无预算调整，预算执行金额为96,632元，预算执行率为96.63%。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7	区文旅局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但项目产出指标不准确，效果指标未能完全覆盖项目的实施效果。根据评分规则，扣除50%的权重分，得4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支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资金使用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区文旅局已制定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项目已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区文旅局已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本项目作为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与区文旅局的职责职能密切相关，符合普陀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项目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根据往年实际情况制定预算，经过了必要的集体决策。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区文旅局已制订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对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风险控制等进行了详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等资料齐全。区文旅局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产出目标 (34分)	资金到位及时性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4	34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100,000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效果目标 (15分)	专款专用率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5	15	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率为100%。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影响力目标 (15分)	人员到位率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用以反映项目的人员安排情况。	6	6	区文旅局、苏州河博物馆理事会成员单位已安排专人负责本项目，项目有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9	9	本项目根据上海市文物局的相关工作要求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普陀区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 - 2020年）提出的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区文旅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合计			100	99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